

广州油制气厂地块（珠江四季花园）配建道路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包含项目管理、监理、招标代理、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招 标 公 告

招标人：广州市城实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5 月



广州油制气厂地块（珠江四季花园）配建道路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包含项目管理、监理、招标代理、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油制气厂地块（珠江四季花园）配建道路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包含项目管理、监理、招标代理、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已由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以项目代码：2014-440106-70-03-802481批准建设，项目组织实施单位为广州市城实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区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州市城实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项目管理、监理、招标代理、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广州油制气厂地块（珠江四季花园）配建道路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包含项目管理、监理、招标代理、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2.1.2 工程建设规模：珠江四季花园配建道路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的东，线路大致围绕珠江花城地块，共包含三条道路。

（1）规划路，城市主干路，岐吉路~吉山四纵路，道路全长 0.30km，三车道，红线宽度为 40m，设计速度为 50km/h；

（2）岐吉路，城市次干路，吉山二横路~规划路，道路全长 0.68 公里，二车道，红线宽度为 40m，设计速度为 40km/h；

（3）吉山二横路，城市次干路，岐吉路~茅岗路，道路全长 0.52 公里，二车道，红线宽度为 40m，设计速度为 40km/h。

以上三条道路全长 1.50km，与正在建设的茅岗路构成了珠江花城对外联系的环形通道，也是天河区的重要主干道路。本项目近期仅施工靠近珠江花城的半幅路，即规划 主干路的南半幅，岐吉路的东半幅以及吉山二横路的北半幅。（具体内容以发布的招标公告为准）。

2.1.3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吉街道岐山路 183 号。

2.1.4 投资总额：经估算，项目总投资 28357.58 万元。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项目设1个标段。

2.2.2 招标范围：负责广州油制气厂地块（珠江四季花园）配建道路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包含项目管理、监理、招标代理、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具体详见合同约定条款及委托人要求）：

1. 本项目管理工作的包括：对项目建设的全过程进行总体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为招标人提供前期报建、设计管理、监理管理、管线迁改等工作的协调和管理、招标管理、施工项目管理、档案信息管理、结算、决算初审等服务，代表招标人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和安全文明施工、合同、信息等管理工作。

2.本项目监理工作包括：

(1) 施工前准备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协助发包人编制勘察要求、核查勘察方案并监督实施和进行相应的控制。协助业主办理场地移交、办理相关许可证照、报建报批及其他前期准备工作。

(2) 施工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阶段所有与本工程有关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进度款审核、检验监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工程变更等)的监理工作及安全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及相关协调、征求民意等工作。

(3) 竣工验收及保修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资料移交档案、整改、工程移交及实物移交、审核工程结算、竣工备案等，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3.本项目招标代理工作包括：依法负责广州油制气厂地块（珠江四季花园）配建道路工程建设过程中工程施工类项目、服务类项目、采购类项目的公开招标代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勘察设计、主体工程结构施工及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检测及监测服务、施工图审查服务等(具体以实际委托为准)。

4.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包括：

(1) 根据财政投资评审要求，按现行概算编制规范、初步设计和相关收费文件审核工程概算，并出具审核报告，报相关部门审批。

(2) 根据财政投资评审要求，按现行清单计价规范、施工图和相关收费文件审核招标控制价（或施工图预算），并出具审核报告。

(3) 根据财政投资评审要求，按现行收费标准审核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结算，并出具审核报告。

(4) 配合工作范围内的审查审计工作。

2.2.3 服务期限：从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开始起算，至该工程竣工验收、竣工结算、财务决算、资产移交、质量保修期届满等完成，并完成所有约定义务止。

2.2.4 质量目标：

(1) 质量控制目标：合格。

(2) 进度控制目标：按委托人对工期的要求进行进度目标控制。

(3) 投资控制目标：所监理的建安工程结算不超过合同价，且不超过相应的建安工程费概算批复。

(4)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控制目标：确保工程无人员死亡事故；确保实施期内有关建设人员不违反委托人安全监管规定。

(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6) 造价咨询质量标准：合格。

2.2.5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总价：409.05万元；其中：【项目管理（包含管线迁改管理费）：202.32万元、监理：140.73万元、招标代理：19.73万元、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46.27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相应资质。

3.1.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如联合体投标的，由承接工程监理任务的一方提供）：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丙级（或以上）资质。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

注：①投标人应当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2〕84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许函〔2023〕820号）等相关规定。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投标人需办理企业资质有效期延续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办理。

②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详见链接：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确定。

3.1.2 项目管理：投标人具有与项目相适应的施工或勘察或设计或监理或工程咨询或房地产开发中的一项或多项资质，所提供的资质必须在有效期限内。

3.2 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联合体须以承接工程监理任务的单位为主办方，且联合体组成单位的总数量不得超过4家（1家项目管理单位、1家工程监理单位、1家工程造价单位、1家招标代理单位）。投标人若为联合体，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二）。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以及要求的资质。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项目管理资格以承接项目管理任务的单位为准，工程监理资质以承担工程监理任务的单位为准。

3.2.3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主办方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向招标人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和接受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费用的支付。

3.3 投标人拟派服务团队须配备全过程工程咨询的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管理负责人、监理

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工程造价咨询负责人。以上人员资格要求如下：

3.3.1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需具有工程类或经济类高级（含高级）以上职称；

3.3.2 项目管理负责人：需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中的一种，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

3.3.3 监理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具有建设部 2006 年 4 月 1 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并具备本科或以上学历；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资格满足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资格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

注：关于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开业执业试点的要求。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 号，详见链接：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经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香港企业参加勘察、设计和监理项目的投标，允许经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担任勘察、设计和监理项目管理团队中的相应职务。满足前述内容的香港企业及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本次投标的，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满足评审的相关证明文件。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需满足后续办理施工许可证等管理需求。

3.3.4 工程造价咨询负责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由承担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的一方提供）：投标人拟派工程造价咨询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注册执业单位为投标单位；或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资格及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造价咨询负责人资格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

有效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指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 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有效的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或有效的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指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建人〔2018〕167 号）取得的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或二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

注：香港企业及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 号）确定。满足前述内容的香港企业及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本次投标的，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满足评审的相关证明文件。

3.3.5 招标代理负责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由承担招标代理服务工作的—方提供）：投标人拟派招标代理负责人须具备工程类或经济类中级（含中级）以上职称。

3.3.6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管理负责人、监理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与

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负责人不得兼任。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负责人、监理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造价咨询负责人的注册执业单位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

3.4 其他要求：

（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投标人（如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香港企业具有在香港公司注册证书及商业登记证。

（3）投标人（如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成员）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是本企业（如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主办方）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

注：企业信息登记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的信息，投标人无需提交相关资料，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企业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投标人应及时维护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信息，确保各项信息在有效期内。

（4）投标人已按规定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投标人（如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成员）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本项评审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6）投标人（如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成员）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六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3条单列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 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5年__月__日__时__分。

注：（1）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2）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发布招标文件，并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3）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

4.3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投标文件电子光盘（备用）递交时间：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室。（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在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5.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5 开标时间：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室。

5.6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交易中心网站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文件评审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资审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logi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市城实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花间南二街二巷1号125房

联 系 人：张宁

联系电话：020-83789976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515 号东照大厦 5 楼

联 系 人：秦熙桢、吴嘉鹏

联系电话：13060944953、13538893942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城实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花间南二街二巷1号125房

联系人：张宁

联系电话：020-83789976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监督电话：020-28866220